**从三个层面看待24字社会主义价值观**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中央高度重视培育和饯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中央政治局围绕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弘扬中华传统美德进行集体学习，提出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字。

富强、民主、文明、和谐，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建设目标，也是从价值目标层次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基本理念的凝练，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居于最高层次，对其他层次的价值观具有统领作用。富强，即国富民强，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经济建设的应然状态，是中华名族梦寐以求的美好夙愿，也是国家繁荣昌盛、人民幸福安康的物质基础。民主是人类社会的美好诉求。我们追求的民主是人民民主，其实质和核心是人民当家作主。它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特征。它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的应有状态，是对面向现代化、面向世界、面向未来的，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社会主义文化的概括，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支撑。和谐是中国传统文化的基本理念，集中体现了学有所教、劳有所得、病有所医、老有所养、住有所居的生动局面。它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在社会建设领域的价值诉求，是经济社会和谐稳定、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保证。

自由、平等、公正、法治，是对美好社会的描述，也是从社会层面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基本理念的凝练。它反映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属性，是我们党矢志不渝、长期实践的核心价值观念、自由是指人的意志自由、存在和发展的自由，是人类社会的美好向往，也是马克思主义追求的社会价值目标。平等指的是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，其价值取向是不断实现实质平等。它要求尊重和保障人权，人人依法，享有平等参与、平等发展的权利。公正，即社会公平和正义，它以人的解放、人的自由平等权利的获得为前提，是国家、社会的根本价值理念。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，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基本要求。它通过法制建设来维护和保障公民的根本权利，是实现自由平等、公正正义的制度保证。

爱国，敬业，诚信，友善，是公民基本道德规范，是从个人行为层面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基本理念的凝练。它覆盖了社会主义道德生活的各个领域，是公民必须恪守的基本道德准则，也是评价公民道德行为选择的基本价值标准。爱国是基于每个人对自己祖国依赖关系的深刻情感，也是调节个人与祖国关系的行为准则。它同社会主义紧密结合起来，要求人们以振兴中华为己任，促进民族团结，维护祖国统一，自觉报效祖国。敬业是对公民职业行为准则的价值评价。要求公民忠于职守，克己奉公，服务人民，服务社会，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置业精神。诚信即诚实守信，是人类社会千百年传承下来的道德传统，也是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重点内容，它强调诚实劳动、信守承诺、诚恳待人、友善强调公民之间应该相互尊重、互相关心、互相帮助，友好和睦，努力形成社会主义新型的人际关系。

这二十四个字所代表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值得我们牢记学习，努力让自己，社会，国家变得更加美好。

作者 陈娅蕾

学号20165137429

书院 精诚书院

班级 74班

年级专业 2016级医学影像技术